

证券代码：836717

证券简称：瑞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8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21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1.00元，发行数量28,68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0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5,407,600.00元，扣除承销费12,940,000.0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32,467,600.00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6月25日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第000357号《验资报告》。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星股份”）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1-6月份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一	期初余额	61,406,787.14
二	本期募集资金变动情况	
1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增加金额小计	957,587.19
	理财收益	89,340.38
	利息扣除手续费	135,793.98

	前期置换调整	732,452.83
2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减少金额小计	44,302,282.65
	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4,302,282.65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30,000,000.00
三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8,062,091.68

注：前期置换调整为承销费对应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该金额在认证抵扣后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100314355948	8,844,327.07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100854441626	1,317,090.84
瑞星久宇燃气设备（成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晋原支行	4402042829100118821	254,814.42
瑞星久宇燃气设备（成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晋原支行	4402042829100118945	7,645,859.35
合计	-	-	18,062,091.6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

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督等具体内容。

公司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总额为 19,028,536.11 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 6,480,385.07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2,548,151.04 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000 万元。

(四)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100	2024年6月3日	2024年7月5日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或2.64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900	2024年6月3日	2024年7月3日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或2.637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100	2024年4月23日	2024年5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	2.62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900	2024年4月23日	2024年5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	1,100	2024年3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	2.7820%

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存款（机构客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900	2024年3月15日	2024年4月16日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维明大街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075 期	1,000	2024年3月18日	2024年6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	2.37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000	2024年2月6日	2024年2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000	2024年2月6日	2024年2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

注：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申购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维明大街支行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4134 期未计入上表，因其计息起始日为2024年7月1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备查文件

- （一）《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20,434,920.6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02,282.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193,040.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项目	否	50,000,000.00	1,286,820.00	1,365,870.00	2.73%	2025年7月1日	否	否
燃气调压设备生产扩建项目	否	70,434,920.68	13,015,462.65	41,827,170.62	59.38%	2025年1月1日	否	否

合计	-	120,434,920.68	14,302,282.65	43,193,040.62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3年8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总额为19,028,536.11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6,480,385.07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12,548,151.04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2023年8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000 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部分。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